

# 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 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高师函[2013]001号

国基函[2013]007号

## 关于举办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师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各高等师范院校教务处、外语学院(系、科):

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推进我国高校英语师范专业学生和部分有志于从事教育工作的综合院校学生的英语教师职业技能培养与培训,促进我国英语教师专业化建设与发展,提高广大准教师的英语综合运用能力及从教能力,缩短他们上岗后的适应期,为他们将来成为合格的中小学英语教师打下坚实基础,经教育部有关部门批准,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以下简称“全国协作组”)特与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以下简称“外研中心”)联合举办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本届竞赛初赛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17 日。

本届竞赛分初、决赛进行。初赛为笔试(150 分钟),试题内容涵盖宏观教育理念、外语教学理论修养、英语教学技能、英语语言知识(含听力)四个方面。决赛由各省级竞赛组委会以微型教学或说课形式组织进行,具体时间可由各省级竞赛组委会自行安排,但务必在初赛后一个月内进行。

全国协作组和外研中心将成立以两个单位主要领导成员和国内著名英语外语教育专家组成的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以下简称“全国竞赛组委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成立由各省级协作组负责人、协作组成员、外语科研学术带头人和当地知名外语教学专家组成的省级赛区组委会,统一组织竞赛。本届竞赛试题分为一级和二级,一级试题侧重于小学英语教学,难度适合专科学士生及本科一、二年级学生,二级试题侧重于中学英语教学,难度适合本科三、四年级学生及硕士研究生。望各院系在校领导的支持下组织发动学生

自愿报名参赛,并与本省、市、区组委会联系协调,积极地组织好本届竞赛,并遵守相应报名时间。具体竞赛操作细则可参见《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简章》及其他相关文件。

竞赛结束后,全国协作组将对竞赛活动进行总结、奖励,以推动广大高等师范院校英语师范专业教育体制的不断完善,推动我国未来的准教师不断发展自身专业素质与教学技能,为教师教育一体化、专业化、系统化建设提供参考依据。

本届竞赛备考指导用书为全国协作组与外研中心联合编制的《英语教师知识与技能手册》(2012年版),参赛学生可自愿选择订阅,各级组委会也可统一组织订阅。相关信息可登陆中国英语外语教学研究网([www.tefl-china.net](http://www.tefl-china.net))或致电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咨询。

####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联络方式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17 号 富海国际港 707 室

邮 编:100081

联 系 人:高 凌


电 话:010-88372795

传 真:010-88375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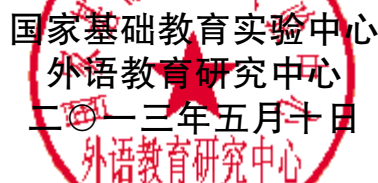
电子信箱:[nntefltra@tefl-china.net](mailto:nntefltra@tefl-china.net)

网 址:[www.tefl-china.net](http://www.tefl-china.net)

- 附件: 1.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日程》  
2.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简章》  
3.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命题大纲》  
4.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成员名单》  
5.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6.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参赛单位汇总表》  
7. 《各省级竞赛组委会联络表》



全国高等师范院校  
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  
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报送: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师范教育司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高教处

#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日程

## 一、竞赛准备阶段：

1. 2013 年 5 月：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各高等师范院校教务处、外语学院(系、科)寄发《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通知》和《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简章》等文件。

2. 2013 年 5 月—6 月：各省级高师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向省级教委、厅、局高教处汇报，并与各高校外语系(科、室)协商成立本地省级赛区组委会，联系、确定本省级赛区赛点(参赛学校)，再向全国竞赛组委会写出书面汇总材料，同时在本地区宣传大赛，发动当地学生自愿报名参赛。

3. 2013 年 6 月—9 月：大赛报名。

本届竞赛报名方式分两种：已建立了省级高师竞赛组委会的省份，由各院系直接向省级竞赛组委会报名和索取报名表，统一报名参赛；暂未成立省级高师竞赛组委会的各省份，可由参赛院校负责人代行省级组委会职责，直接向全国竞赛组委会报名和处理参赛有关事宜。

①2013 年 9 月 15 日—9 月 25 日：各高校赛点向所在省级赛区组委会报名，并送交报名表和报名费。

②2013 年 9 月 26 日—9 月 30 日：各省级竞赛组织机构向全国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呈交报名汇总表和报名费。

4. 2013 年 9 月—11 月：全国竞赛组委会选聘专家命题、审题，并交办公室负责印制初、决赛赛卷和录制听力光盘等。

## 二、竞赛实施阶段：

1. 2013 年 11 月 1 日—11 月 15 日：全国竞赛组委会向各赛点统一寄

发初赛赛卷、答题卡和光盘。寄发可经邮寄或铁路托运,由各省级赛区组委会决定后告知全国竞赛组委会办公室照办。各接收单位务必严格做好赛卷和光盘的保存与保密工作。

2. 2013年11月10日—11月16日:各赛区和赛点组委会安排好初赛赛场,并进行监考人员培训。

3. 2013年11月17日上午9:00—11:30:全国统一时间进行初赛,初赛时间为150分钟。

4. 2013年11月17日—2012年11月30日:各赛区组委会组织初赛评卷,按分数评选出成绩合格、三等奖、优胜奖及决赛参赛选手,并将名单及有关情况报送所在省级赛区组委会。

5. 2013年12月下旬:由各省级赛区组委会统一安排决赛。全国竞赛组委会向各地提供决赛试题。

6. 2013年12月底前:省级赛区组委会组织评选出一等奖和二等奖,并将获奖名单及有关情况报送全国竞赛组委会。全国竞赛组委会可对决赛结果进行复查。

### 三、颁奖表彰评估阶段:

1. 2014年1月上旬:全国竞赛组委会向各省级赛区组委会寄发各类获奖证书和奖状,由各省级赛区组委会统一填写和颁发。

2. 2014年3月底前:各省级赛区组委会向全国竞赛组委会呈报本次大赛书面情况汇报、综合汇总表及赛卷分析报告等。

3. 2014年4—5月:全国竞赛组委会向全国公布一等奖获奖学生和获奖单位名单。

在本届竞赛实施过程中,各省级赛区组委会可根据竞赛文件精神,制订本地区具体实施办法。

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简章

根据国家有关外语教育教学的政策法令,为进一步推进我国高校英语师范专业学生和部分有志于从事教育工作的综合院校学生的英语教师职业技能培养与培训,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经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批准,由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以下简称“全国协作组”)举办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National Teaching Skills Contest for the English Majors of Higher Normal Schools),特制订本简章,作为竞赛的操作依据。

## 一、宗旨与目的

1. 本竞赛的宗旨是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促进高师英语专业学生之英语教学技能(含隐性素质与显性素质)和综合运用能力的发展,以推动英语教师专业化的建设。

2. 本竞赛的目的在于推动广大高校英语专业学生积极学习《义务教育法》,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教育部有关英语课改、教改的文件,自觉地进修英语外语教育教学理论,自觉地提高英语教学技能、英语综合运用能力等复合型英语教师的综合素质,缩短他们上岗后的适应期,帮助他们尽早成为优秀的中、小学英语教师。故本竞赛面向全体高等师范院校及综合性大学英语专业学生,提倡“重在参与”的精神;评奖是参与的结果,不是竞赛的目的。

## 二、组织领导

1. 竞赛由全国协作组及其各省、市、区协作组主办,英语辅导报社北京研发中心、《考试与评价》杂志社、天仁时代(北京)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联合承办。

2. 竞赛每年进行一届。全国协作组于每届竞赛之前选聘协作组主要领导成员和著名外语教育教学专家成立当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竞赛组委会”)。全国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全国协作组秘书处。

3. 每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为省级赛区,由协作组在当地的工作委员会于每届竞赛前组成本地省级赛区组委会,统筹本省级赛区大赛工作。省级赛区组委会由省级协作组负责人、协作组成员、外语科研学术带头人和参赛院校负责人构成,各地应在征得省教育厅主管部门同意后进行操作。

尚未成立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的省、市、区,可由参赛院校负责人代行省级组委会职责,直接向全国竞赛组委会报名和处理参赛有关事宜。

4. 参赛学校为赛点,赛点设立赛点组委会,按照赛区组委会的部署负责各赛点该届的竞赛工作。赛点负责人和成员由参赛院校主管院(校)长或教务处长担任。

5. 每级参赛院校在参赛中要积极宣传并严格贯彻《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简章》的规定和精神,并在平时教学活动中努力提高高师学生作为英语教师的教学技能和素质,必要时可进行适当的培训和集训活动。

### 三、参赛对象

1. 全国师大、师院、教育学院、师专、职业学校、电大和综合大学的英语师范院系或英语专业 1—4 年级的专科、本科学生及硕士研究生,均可报名参赛。

2. 其他有志于将来从事英语教师职业及相关行业的学生。

3. 本竞赛面向全体高师学生,重在参与,避免只选“尖子”学生参赛而置大多数学生于赛外的做法。

### 四、竞赛内容与方式

#### 1. 竞赛内容

竞赛从我国高校学生英语教师综合素质的四个方面检查、培训其英

语外语的教学技能:

(1)宏观教育理念。对国家关于英语外语教育的政策、法令、教学大纲、课程标准等文献的理解。

(2)外语教学理论修养。英语外语教育教育的理论知识和普通教育学与教育心理学等相关知识及其在英语教学中的应用。

(3)英语教学技能。通过英语教学进行教育的技能;以英语课堂教学为对象的教材处理技能;教学行为和教学设备的操作技能;指导学生学习的技能;课内外教学活动的组织与引领技能;英语作为教学语言的修养与运用以及教学评估等技能。

(4)英语语言水平。以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英语专业八级考试的要求为考查范围。

## 2. 竞赛方式

初赛采用书面测试,试卷包含上述四方面的内容,其中英语语言水平方面含听力测试。

决赛采用微型教学或说课形式,按赛项制作题签,参赛者分组抽签口头应赛。

## 五、命制赛题和制卷

### 1. 制订命题大纲

全国协作组根据本简章的要求,邀请专家制订《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命题大纲》。大纲经全国协作组工作会议通过并上报备案后,适用于各届竞赛。但每届赛事启动之前,可根据具体情况的发展,酌予修订。

### 2. 命制赛题和试卷

每届竞赛的试卷,均由该届全国竞赛组委会聘请国内资深英语教育专家根据《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命题大纲》及竞赛指导用书《英语教师知识与技能手册》为初赛及决赛统一命题。命题后再聘请中外英语教育专家审题。

审题通过后由全国竞赛组委会交办公室统一制卷。赛卷及赛卷管理均

比照全国性规范外语考试的要求办理。

### 3. 赛卷结构

赛题以现行专、本科英语教育专业教学大纲以及《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2011年版)》和《普通高中英语课程标准(实验)》所涉及的内容及其实施操作能力为范围。

初赛赛卷中主、客观题各占一定比率,满分150分。其中,英语语言技能部分(含听力)70分,英语外语教师教学技能的隐性素质30分,比如,师德、身心素质、英语外语教学理念、知识结构、学习能力、教育机制等。英语外语教师教学技能的显性素质50分,比如,掌握教学依据的技能,教材处理和组织教学活动的技能,教学的评估技能,教学行为的创新技能等等。决赛赛题采用题签,其结构为按赛项提出教材和比赛要求,限时作微型教学或说课,并答辩。

4. 赛题分一级、二级两套,一级适用于专科学生及本科一、二年级学生;二级适用于本科三、四年级学生及硕士研究生。

## 六、程序和时间

### 1. 报名

报名时间按每届竞赛日程安排确定。由各省级组委会根据全国竞赛组委会的统一安排组织报名。报名前要宣传大赛的宗旨,报名时要坚持学生自愿参加的原则,认真填写全国竞赛组委会制订的报名表,一式两份,赛点和省级赛区组委会各留一份,省级赛区组委会按一级、二级分别汇总后按规定时间,报送全国竞赛组委会。

### 2. 寄发赛卷

(1)赛卷、答题卡及听力光盘和决赛题签由全国竞赛组委会办公室依据审定后的赛题统一制作和寄发。故各赛点和省、地赛区组委会在报名结束后向全国竞赛组委会报送汇总材料时,必须准确地说明:各赛点的详细地址;一级、二级参赛人数及所需赛卷和光盘数量;赛场(标准赛场为30名参赛者)数;赛卷保管人姓名以及接收地址;希望采用什么方式寄发试卷(邮寄或铁路托运)等。



(2)初赛赛卷按每个赛场 30 份,另加 2 份备用卷和答题卡,密封挂号邮寄或托运。

(3)决赛用的题签将密封后于决赛前寄达各赛区组委会,由比赛选手抽签定题。

### 3. 初赛

2013 年竞赛初赛将在 2013 年 11 月 17 日进行。初赛由各参赛院校赛点组织并负责阅卷;但不得改动、泄露全国竞赛组委会制订的赛卷及其评分标准。初赛评分后评出成绩合格、优胜奖、三等奖和决赛参赛选手,将其名单及相关情况填表送交当地省级赛区组委会。

### 4. 决赛

决赛在初赛结束后一个月内进行,具体时间由各省级赛区确定。决赛由各省级赛区组委会组织全省决赛选手进行,评委由当地省级赛区组委会聘请资深外语教育专家 3-5 人组成。各位选手抽取题签后,给出 24 小时准备时间,再进行 10-20 分钟的微型教学或说课并答辩。决赛评分按全国竞赛组委会制订的评分标准执行。根据决赛结果评出一、二等奖的获奖名单。未参加初赛的学生不能直接进入决赛。

5. 每届竞赛的具体操作日程,由全国竞赛组委会决定,在寄发竞赛通知时一并寄发至各个省级赛区。

## 七、奖励办法

1. 奖励分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四个级别。获奖比例分别为 4%、6%、8%和 12%。各省级组委会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设少量的省、校级奖励。

2. 初赛成绩达到 70 分的参赛者将获得由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和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联合颁发的合格证书。

3. 由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和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联合按获奖等级颁发获奖证书。

4. 由全国协作组在中国英语外语教学与研究网 ([www.tefl-china.net](http://www.tefl-china.net))

上公布一等奖、二等奖得主及其所在学校的名单。

5. 主办单位向获奖学校行政部门和各省教育厅高教处发布竞赛获奖情况。

6. 全国协作组将在举办全国大学生英语夏令营等相关活动之际,选拔优秀获奖者参与相关活动。

#### 八、经费

本项竞赛不以赢利为目的。各省级赛区组委会根据当地物价水平可在初赛收取每位参赛者 30—80 元参赛费,用于竞赛宣传、组织、发动、阅卷、颁奖等;在决赛收取每位参赛者 70-150 元参赛费,用于决赛场租、设备、聘请专家评委、颁奖等。全国竞赛组委会收取初、决赛制卷、光盘和邮寄、联络、交通以及证书制作等成本费用共 15 元/人。

#### 汇款方式:

1. 邮局汇款:收款人:天仁时代(北京)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收款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17 号

富海国际港 707 室(100081)

2. 银行汇款:收款人:天仁时代(北京)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首都体育馆支行

帐号:0200 0537 0920 0084 267

注:请各级竞赛组委会负责人按照以上两种汇款方式汇款,汇款时请注明“2013 高师学生竞赛参赛费”。任何其他帐户均不属本竞赛收款帐户,谨防短信诈骗等情况发生。

九、本简章由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批准后施行。

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 命题大纲

(2013 年修订版)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旨在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政策,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试用教育部制定的《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推进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学改革,激励广大高等院校有志于从事英语教育工作的学生努力提高自身的英语语言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应用能力和英语教师知识,教学技能和科研能力,促进准教师在教学思想、教学观念、教学方式和方法的转变。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每年举办一次,包含两个程序:初赛(采用纸笔测试形式)和决赛(采用微型教学或说课形式)。初赛由全国统一命题,全国统一时间考试,总分 150 分,其中第一卷为英语语言知识、英语技能和综合运用能力(70 分),第二卷为英语教学理念和教学技能部分(80 分)。初赛试题的选择题为 55 分,非选择题为 95 分。决赛采用微型教学或说课形式。由全国竞赛组委会统一命题,各地在初赛结束后一个月选择适当时间统一考试评奖。

## 一、命题原则

1. 命题内容要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根据我国基础教育阶段英语外语教学的实际,根据教育学、心理学、语言学、应用语言学和英语外语教学等基本原理和教育教学规律及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师的教学实践经验,结合当前英语教学改革的实际,考查英语教师应知必会的基础语言知识和教学知识及基本语言技能和教学技能。在理念上侧重考查在中国的

国情、教情、学情下行之有效的英语外语教学(TEFL)理论和教法及技巧。在语言和教学知识和技能上重点考查英语教学实用的基础知识和技能,使试题有较高的效度和信度。

2. 大赛试题难易度要适中。大赛要通过竞赛方式为广大准教师的专业发展提供动力,激励其在教师教育和职前培训的基础上,掌握教师专业理念与师德,各种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促成参赛者从准教师到新教师的动态发展和转变。通过两个赛程,既从教师职业角度检查参赛者掌握专业理念,语言基本功,教师知识和教学技能的现状,又传播英语教师教学技能的基本规范,纠正和避免在英语教学中所存在的种种误导和误区,使参赛者在自我检查专业理念,教师知识和教学技能的同时,又接受到英语教师知识和教学技能的继续教育。所以赛题的难度应考虑到全国不同地区的教育水平差异,注重英语的专业理念、教师知识和教学技能的普及教育过程和检查,不命制偏题、怪题、难题,并采用闭卷考试形式,使大多数参赛者获得满意的结果。

3. 赛题具有广泛的可接受性和实用性。赛题的命题要考虑英语专业师范及非师范参赛学生的构成和专业理论、教师专业知识和教学技能的现状以及各级各类教师培训内容和教学实际的需求,在考虑贯彻落实国家教育和英语外语教育教育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的同时,体现国家和地方现阶段中国教师继续教育的基本内容,使大赛成为检查参赛者培训成果和教师水平的依据,有助于未来英语教师学好外语教学理论,教师知识和教学技能。大赛命题紧密结合现阶段英语教学改革的实际,对当前英语教师普遍困惑和亟待解决的问题做出回应,以适应参赛者的普遍要求和个体差异及不同的经验与学历的实际情况,保证全国不同教育背景的学生均可参赛,并获得理想的成绩。

4. 赛题具有通用性和普遍性。赛题的命制要考虑针对全国不同地区的英语教学现状,在考虑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学重在打好学生的英语基础知识和英语基本技能,培养英语学习的兴趣,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为以后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试题重点要考虑英语教师的语音、词汇、语法和

听、说、读、写、译各项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及各种适于英语教学的教法、技巧和活动的设计能力。试题既适合于高等师范院校英语专业学生,也适合于有志于从事教育工作的综合院校学生,作为他们教师教育的职前、岗前培训的内容。

## 二、初赛结构和题型

为了保证本大赛的社会效益和可操作性,本大赛初赛赛题分两部分,共 150 分。一是英语语言知识、英语技能和综合运用能力部分(70 分),二是英语教学理念和教学技能部分(80 分)。

### 1. 英语语言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综合运用能力部分(70 分)

此部分试题将设计一些题型考查英语语音、词汇、语法等基础知识,语言和词汇知识将通过考查音标知识,拼读规则和在读、听、说、写、译中应用这些知识的情况。阅读技能将通过提供原汁原味的英语语言国家原版书报刊的各种体裁的文章,考查参赛者的细读、快读,特别是句子、语篇分析等文本解码能力;听力考查主要从交流沟通角度考查听音理解和听后的应对能力;说的技能将设计一些情景、话题等有上下文情境,考查参赛者日常口语交流能力和组织课堂英语教学应用能力;写和译的技能将通过句型转换、句子和短文改错、材料和情景作文形式呈现,突出考查英中两种语言的正负迁移及中国人学习英语的难点,注重文化差异的考查,体现英语语言国家文化、中国文化和世界其他文化的跨文化交流。

考查英语语言知识,技能和综合运用能力的试题难度适中,一级难度比照大学英语四级及英语专业四级水平;二级难度比照大学英语六级及英语专业八级水平。

### 2. 英语教学理念和教学技能部分(80 分)

英语教学理念指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师的专业理论知识能力,即隐性素质,占 30 分。除了考查英语教师应该具备的教育学、心理学、师德知识和态度、价值观等认识性外,侧重考查参赛者的语言学、应用语言学、英语外语教学等专业理论水平。

英语教学技能占 50 分,指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师的显性教学技能,即英语教师对外语教学法及相关理论在教学中具体运用的教学操作。这部分是本大赛考查的重点,主要考查参赛者的课堂教学设计、教材等教学资源利用、教学活动组织、教学手段使用,师生交流互动,讲授与训练的操作,各种考试与评价的实施和学习动力的提供及自主学习策略和学习能力的培养。

这一部分的考察须根据中国的国情、教情和学情实际,根据语音、语言教学和英语外语教学的本质,根据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学的特点来命制试题内容。鉴于对三十年来改革开放和十年课程改革的得失和反思,试题题目内容有一些是英语教师必须掌握的普遍性和通用性知识,有一些是对流传甚广的谬论和悖论的纠正和批判,以配合当前阶段的中长期教改规划和课改的顺利进行。

为保证大赛试题的信度和效度,试题内容多、信息量大、题型多样化,其中选择题为 55 分,非选择题为 95 分。听力录音采用英式英语,采用闭卷答题方式,但严格杜绝相互抄袭,严查雷同卷。

### 三、决赛赛题的题签内容和结构

本大赛的决赛采用“说课”形式。决赛题以实际操作为主,融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学基本技能和语言综合运用能力为一体,比赛形式、要求相同但所采用教材、内容和课型不同。每一位参赛者提前 24 小时抽签定课型、定内容,然后进行 10-20 分钟的微型教学或说课和现场答辩。

决赛题签每个组制共设 6 种课型:基础知识课:语言、词汇、语法课;课文精读和泛读课;听说课;写作课;复习课;讲练课。每个课型设 1-2 个赛项,共 10 个题签,题签可重复使用。微型教学或说课和答辩尽可能使用英语,最好是采用英汉“双语”。建议采用九级评分法(即先记 A、B、C 三级,再把全级按上、中、下区分)。评分标准由全国竞赛组委会统一提供,省级赛区组委会也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和决赛题签内容制定各赛区的评分标准和方法。

微型教学或说课和评课要注意如下主要技能的考查:

### 1. 课外课前的准备技能

上课的前5—10分钟,参赛者可通过提问、检测,了解学生对上节课和前一阶段教学内容的掌握和对本节课的预习情况,不是简单的热身和导入,也不是开始就采用讲授式的人“灌”和机“灌”,启发鼓励学生积极主动的学习,但不提倡“先学后教”或“先教后学”的“学案式”教学。

### 2. 体现、适应学生个体差异的教学技能

教师根据中国大班教学的特点,根据班级上、中、下学生英语水平的分布,确定教学聚焦大部分的中等、中上等、中下等学生,促进上等生和带动学差生的教学策略,不提倡分层教学和“抓两头,带中间”方法,使教学达到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全体学生学业发展的目的。根据学生学习的个体差异,在教学和辅导上进行个性化的指导,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策略和各种学习能力。

### 3. 系统化整合教学资源,知识、技能教学精讲精练的技能

参赛者要根据大纲和课标的要求,整合教材教具等教学资源,将基础英语知识和技能进行系统化的重组和整合,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和课时的限制实行精讲精练,避免多讲多练和少讲多练的题海战术,把各项基础语言知识和听、说、读、写、译等基本语言技能的训练有机地结合起来,达到最佳的教学效果。

### 4. 应试复习技巧和策略的教学技能

参赛者应懂得考试与评价内容和题型。

## 四、样题及命题改革思路

全国竞赛组委会将根据命题大纲(2013年修订版)组成权威国家命题组统一命题、审定,每届大赛前公布当年竞赛初赛各级样题,供参赛者及单位参考、备考。每届竞赛题型及内容将稳中有变,与时俱进,届时将于竞赛指定参赛指导用书《英语教师知识与技能手册》及协作组官网上公布当年竞赛题型改革思路和备考样题,望广大参赛者关注。(决赛样题略)

## 五、大赛参考书目

(指定参赛指导用书)

1. 包天仁. 英语教师知识与技能手册[M]. 沈阳:沈阳出版社,2012。
2. 崔刚,罗立胜. 英语教学理论与实践[M].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06。

(一)文件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同志论教育,人民教育出版社。
3. 胡锦涛同志在全国优秀教师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国教育报,2007年9月1日。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行素质教育的决定》,人民日报,1999年6月17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006年9月1日起实行。
6. 教育部2000年修订的九年义务教育英语教学大纲(修订试用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0。
7. 教育部教基[2001]2号文件颁发的关于开设小学英语的《指导意见》和《基本要求》,《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1.4。
8. 教育部制订,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2011年版),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
9. 教育部制订,普通高中英语课程标准,人民教育出版社,2011。
10. 教育部审订通过的各种小学英语教材。
11. 李连宁(原基教司司长),谈小学开设英语课程的决定与工作部署,《中小学英语活页文选》,2001.8。

(二)专著

12. 王初明,应用心理语言学,湖南教育出版社,1999。
13. 束定芳,外语教学改革:问题与对策,上海教育出版社,2005。
14. 何广铿,英语教学研究,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
15. 何自然,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
16. 吴道存,怎样教好英语,人民教育出版社,1991。



17. 李力、陈治安,Language Culture and TEFL, 西南师大出版社, 1997。
18. 李观仪, 具有中国特色的英语教学法,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5。
19. 李少伶、周真, 少数民族地区英语教学改革研究,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5。
20. 沈畔阳, 语境理论与教学实践, 高师英语教学与研究, 2006.3。
21. 张正东, 外语教育学, 科学出版社, 1999。
22. 张正东、杜培俸, 外语教育实验理论与实践, 四川教育出版社, 1993。
23. 张正东、杜培俸, 外语立体化教学法的原理与模式, 科学出版社, 2000。
24. 张正东, 张正东英语教育自选集,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7。
25. 杨小鹏, 透视国外二语习得理论,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5。
26. 胡春洞, 英语学习论, 广西教育出版社, 1998。
27. 桂诗春, 心理语言学,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5。
28. 桂诗春, 应用语言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88。
29. 程晓堂, 任务型语言教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30. 章兼中, 小学外语教育学, 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 1997。
31. 曾葡初, 英语教学环境论, 人民教育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5。
32. 魏立明, 英语课程与教学论,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 (三) 论文

33. 王蔷, 小学英语课程应该怎样开? 《中小学外语教学》, 2001.5。
34. 包天仁, 我国小学外语教学的形势和前景, 《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 2000.5。
35. 包天仁, 如何纠错, 《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 2009。
36. 包天仁, 中国英语教学—困局与出路, 《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

2009.2。

37. 包天仁,参加“两会”启示录,《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9.5。

38. 包天仁,论知识能力,《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8.6。

39. 包天仁,“有效教学”的无效成因,《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8.7。

40. 包天仁,如何评价一节英语课,《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8.10。

41. 包天仁,聚焦学习者的个体差异,《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8.12。

42. 刘道义,小学英语教学特点与小学英语课面临的挑战,《中小学英语活页文选》,2001.8。

43. 刘道义,培养小学生阅读能力,第三届全国小学英语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暨教学观摩研讨会上的报告,2009。

44. 张正东,谈谈怎样教外语,《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1.3-4。

45. 张正东,小学英语教学的两个“必须”,《张正东英语教育自选集》,2007。

46. 桂诗春,当前外语教学的几个误区,《桂诗春英语教育自选集》。

47. 宋晓梦,是二语教学还是外语教学?访包天仁教授,光明日报,2001年3月30日《教育周刊》。

48. 陈昌义,“外语”与“第二语言”不能混为一谈,《外语界》,2001.3。

49. 杨小鹏,从语言教学看语言的分类,《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2001.3。

50. 黄泰铨,小学英语符合国情最重要,光明日报,2001年4月26日《教育周刊》。

51. 曾葡初,“二语教学”与“外语教学”没有本质区别吗?光明日报2001年5月10日《教育周刊》。

52. Donald Freeman and Jack C.Richards (编),语言教学中的教师进修,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2。

53. 中小学优秀外语教师出国留学奖学金项目全国统一选拔考试指南,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2006。

(四)期刊

54. 中小学外语教学,北师大主办。

55. 中小学英语教学与研究,华东师大主办。

56. 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主办。

57. 外语界,上海外国语大学主办。

# 2013 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 组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主任委员

|     |                   |     |
|-----|-------------------|-----|
| 包天仁 | 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研究协作组 | 组 长 |
|-----|-------------------|-----|

## 顾 问

|     |               |     |
|-----|---------------|-----|
| 刘向虹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 处 长 |
| 王淑荣 | 教育部高教司文科处     | 副处长 |
| 唐京伟 | 教育部师范教育司教师培训处 | 处 长 |
| 陈 琳 | 北京外国语大学       | 教 授 |
| 桂诗春 |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 教 授 |
| 杨 忠 | 东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副主任委员

(以下按姓氏笔划为序)

|     |        |     |
|-----|--------|-----|
| 吕中舌 | 清华大学   | 教 授 |
| 文 旭 | 西南大学   | 教 授 |
| 易代钊 | 北京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张绍杰 | 东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章兼中 | 华东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周流溪 | 北京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张春柏 | 华东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原一川 | 云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林大津 | 福建师范大学 | 教 授 |
| 郭爱先 | 新乡学院   | 教 授 |

## 委 员

|     |         |     |
|-----|---------|-----|
| 马占祥 | 内蒙古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杨 敏 | 山东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李正栓 | 河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李 晓 | 广西师范学院  | 教 授 |
| 刘玉红 | 广西师范大学  | 教 授 |

|     |          |     |
|-----|----------|-----|
| 赵志义 | 青海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曹湘洪 | 新疆师范大学   | 教 授 |
| 范革新 | 沈阳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孙胜忠 | 安徽师范大学   | 教 授 |
| 谢贤德 | 淮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田凤俊 | 宁夏师范学院   | 教 授 |
| 李贵苍 | 浙江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刘 瑾 | 贵州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孟俊一 | 贵阳学院     | 教 授 |
| 吴显友 | 重庆师范大学   | 教 授 |
| 罗桂保 | 兰州城市学院   | 教 授 |
| 岳春芳 | 唐山师范学院   | 教 授 |
| 杨蕾达 | 海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罗再香 | 内江师范学院   | 教 授 |
| 吕 京 | 绵阳师范学院   | 教 授 |
| 杜 平 | 西华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嵇 敏 | 四川师范大学   | 教 授 |
| 王相锋 | 吉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狄强羽 | 通化师范学院   | 教 授 |
| 郭翠莲 | 武夷学院     | 教 授 |
| 崔建斌 | 西安文理学院   | 教 授 |
| 冯智文 | 云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朱黎勇 | 玉溪师范学院   | 教 授 |
| 霍海洪 |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 教 授 |
| 程可拉 | 湛江师范学院   | 教 授 |
| 姜 涛 | 哈尔滨师范大学  | 教 授 |
| 邓颖玲 | 湖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文卫平 | 湘潭大学     | 教 授 |
| 田金平 | 山西师范大学   | 教 授 |
| 戴建东 | 太原师范学院   | 教 授 |
| 蔡龙权 | 上海师范大学   | 教 授 |
| 顾 刚 | 天津师范大学   | 教 授 |
| 余健明 | 黄冈师范学院   | 教 授 |
| 李文中 | 河南师范大学   | 教 授 |
| 章少泉 | 江西师范大学   | 教 授 |
| 张 莉 | 江苏省教育学院  | 教 授 |